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神开石油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开设备”）、上海神开石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开科技”）近日分别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申请最高限额均为人民币 4,000 万元的融资授信，上述两笔融资授信均由本公司提供担保。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自前述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其中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 35,000 万元，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为 5,000 万元，上述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未到期的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未超过已批准的额度。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分别签署了合同编号为ZDB232260009、ZDB23226001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神开设备及神开科技的融资授信提供担保。

本次被担保公司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公司对被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审议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已使用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1	公司	神开设备	100%	41.53%	20,000	4,000	11,880	4,634.61	4,634.61	3.56%	否
2	公司	神开科技	100%	52.15%	11,000	4,000	7,800	2,341.07	2,341.07	3.56%	否

上述担保额度均在公司董事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三、本次签署担保合同的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公司持股比例
1	神开设备	2002-09-28	33,739	寇玉亭	上海市闵行区浦星路1769号	研发、生产和销售石油井场测控设备、石油钻探井控设备、采油井口设备,主要产品为综合录井仪、钻井仪表、随钻测量仪器、防喷器和防喷器控制装置、采油(气)树、压井和节流管汇等。	100%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公司持股比例
2	神开科技	2005-08-09	11,300	李铁军	上海市闵行区浦星路 1769 号	研发、生产和销售石油勘探仪器仪表及配件，主要产品为综合录井仪、钻井仪表，以及提供综合录井、定向井等工程技术服务。	100%

四、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						2024 年度财务数据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神开设备	74,827.37	31,077.03	43,750.34	27,418.23	3,632.62	41.53%	73,972.78	33,829.71	40,143.07	28,944.13	1,491.33	45.73%
神开科技	44,964.63	23,447.69	21,516.93	15,547.72	1,290.64	52.15%	41,779.79	20,194.39	21,585.39	22,777.17	3,947.31	48.34%

经查询，上述被担保方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本次签订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ZDB232260009】

债权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债务人：上海神开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保证人：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范围：合同所述的债权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以及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与主债权有关的所有银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开证手续费、信用证修改费、提单背书费、承兑费、托收手续费、风险承担费）；债权及/或担保物权实现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用、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担保物处置费、公告费、拍卖费、过户费、差旅费等）以及债务人给债权人造成的其他损失。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担保保证。

担保金额与期限：担保总金额为 4,000 万元。保证责任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2、《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ZDB232260011】

债权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债务人：上海神开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人：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担保范围：合同所述的债权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以及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与主债权有关的所有银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开证手续费、信用证修改费、提单背书费、承兑费、托收手续费、风险承担费）；债权及/或担保物权实现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用、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担保物处置费、公告费、拍卖费、过户费、差旅费等）以及债务人给债权人造成的其他损失。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担保保证。

担保金额与期限：担保总金额为 4,000 万元。保证责任期间为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为控股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24,680 万元，上述担保总额均系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最大限额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4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21.95%。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总余额为 10,679.0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4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9.5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位提供担保，也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七、备查文件

本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分行分别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合同编号：ZDB232260009】及【合同编号：ZDB232260011】。

特此公告。

上海神开石油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4 日